

南開技術學院研擬 97 學年度學雜費標準專案小組會議紀錄

時間：民國 97 年 6 月 17 日（星期二）上午 10 時 20 分

地點：樸華樓 3 樓國際會議廳

主席：許副校長聰鑫

記錄：林長華

出席人員：如簽到表

壹、主席報告：

（一）本小組係依教育部「專科以上學校學雜費收取辦法」第七條規定：研議調整 97 學年度學雜費收費基準之校內決策會議之一。

（二）本校因學生「中低收入助學措施」大幅增加及因應各項成本上漲，擬調整學雜費，故召開此會議，請各位踴躍發言。

貳、業務報告：詳後附投影片（附件一）。

參、討論提案：

第 1 案（提案單位：會計室）

案由：本校 97 學年度學雜費擬調漲 2.14% 案，提請審議。

說明：

（一）本校符合教育部規定調漲指標（詳附件二）。

（二）調漲後每生每學期增加 591 元~1,139 元之間，或每學分增加 26 元~209 元之間，詳比較表（附件三）。

肆、散會。（約上午 11 時 40 分）

南開技術學院
NANKAI INSTITUTE OF TECHNOLOGY

壹、96學年度前背景說明

學雜費訂定時空背景：

- 91學年度調漲2.44%
- 96學年度調漲3%

1

南開技術學院
NANKAI INSTITUTE OF TECHNOLOGY

壹、96學年度前背景說明

96學年度學雜費調整，首度適用**財務指標、助學指標及辦學綜合指標**，全國僅**8所**通過調漲**3%**：
南開、東吳、世新、淡江、南台、弘光、長庚、高應大

9所調降**1%**

2

南開技術學院
NANKAI INSTITUTE OF TECHNOLOGY

壹、96學年度前背景說明

96學年度學雜費與中部其他學校比較：

- 整體比較，本校學雜費為中部各技專院校中間【詳附件一-1】

3

南開技術學院
NANKAI INSTITUTE OF TECHNOLOGY

壹、96學年度前背景說明

學生獎助學金直接嘉惠於學生項目：

- 工讀金、每班前三名學行優良獎學金、入學成績優良獎學金、校外比賽得獎、技能檢定通過獎金、急難救助金、中低收入戶助學金、出國研習、全民英檢通過、取得國際證照及交換學生補助等項目

4

南開技術學院
NANKAI INSTITUTE OF TECHNOLOGY

壹、96學年度前背景說明

自91~96學年度獎助學金直接嘉惠於學生金額及人數：

- 每年約1,900~3,800萬元及1,300人~2,800人
【詳附件一-2】

南開技術學院
NANKAI INSTITUTE OF TECHNOLOGY

壹、96學年度前背景說明

92~96學年度獎助學金與教育部規定比較：

- 教育部規定未調整學雜費，至少需提撥學雜費3%、調整學雜費則提撥5%，做為學生獎助學金，5年來，本校遠超過教育部標準3,100萬元

6

南開技術學院
NANKAI INSTITUTE OF TECHNOLOGY

壹、96學年度前背景說明

校內獎助學金執行成效(不含教育部補助款)

學年度	教育部規定 (A) 萬元	本校執行數 (B) 萬元
92學年度	1,631	1,923
93學年度	1,632	2,219
94學年度	1,689	2,638
95學年度	1,787	2,419
96學年度	2,800	3,644

單位：萬元

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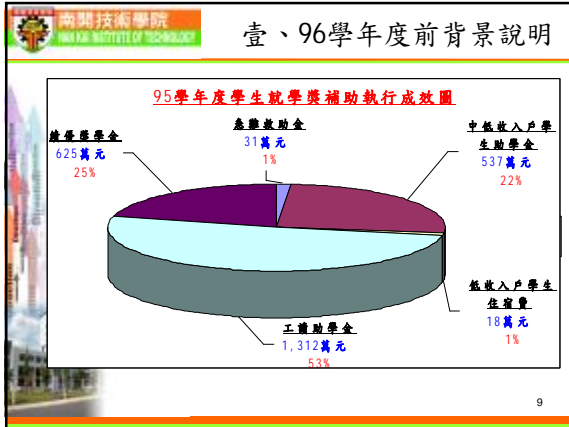
南開技術學院
NANKAI INSTITUTE OF TECHNOLOGY

壹、96學年度前背景說明

校內獎助學金提撥率與教育部規定比較

學年度	應提撥比率 (%)	已提撥比率 (%)
92學年度	3%	3.54%
93學年度	3%	4.08%
94學年度	3%	4.69%
95學年度	3%	4.30%
96學年度	5%	6.10%

8



- 南開技術學院
NANKAI INSTITUTE OF TECHNOLOGY
- 壹、96學年度前背景說明
- 96學年度共同助學措施成效：
- 補助中低收入戶學生每人每年10,000元或14,000元 (不含教育部補助)
 - 共補助857人，約1,000萬元 (不含教育部補助)
- 10

- 南開技術學院
NANKAI INSTITUTE OF TECHNOLOGY
- 貳、最近5年重要施政
- 97年8月1日起，奉教育部核定改名為「南開科技大學」
- 11

- 南開技術學院
NANKAI INSTITUTE OF TECHNOLOGY
- 貳、最近5年重要施政
- 96年度科技大學評鑑、技術學院評鑑一等比例(含行政類)達73.33%，居中部第2名
 - 在中部超越2所科大及1所國立技術學院
- 12

南開技術學院
NANKAI INSTITUTE OF TECHNOLOGY

貳、最近5年重要施政

- 96學年度改善師資結構經費較91學年度增加**4,100萬元**
【詳附件一-3】

13

南開技術學院
NANKAI INSTITUTE OF TECHNOLOGY

貳、最近5年重要施政

單位：人

專任教師數成長(含研究助理)

學年度	專任教師數(含研究助理)
93學年度	219
94學年度	224
95學年度	241
96學年度	244

說明：
1. 資料來源—人事室
2. 93-95學以當學年度8月1日計算，96學年度以97年5月26日計算

14

南開技術學院
NANKAI INSTITUTE OF TECHNOLOGY

貳、最近5年重要施政

- 興建學生宿舍**3億元**
- 興建汽車工廠約**2,500萬元**

15

南開技術學院
NANKAI INSTITUTE OF TECHNOLOGY

貳、最近5年重要施政

- 推行重要校務發展計畫，每年投入**1,400~3,700萬元**
(招生專案、人才培育與學習專案、全方位輔導專案、產學合作專案、國際交流專案、校園價值系統專案、改名科技大學專案、提昇學校整體形象與公關專案、整體校務發展專案、終身學習專案、生活與學習數位化校園專案)

16

南開技術學院
NANKAI INSTITUTE OF TECHNOLOGY

貳、最近5年重要施政

- 95學年度及96學年度分別獲得教育部「獎勵大學教學卓越計畫」
4,000萬元及5,500萬元

17

南開技術學院
NANKAI INSTITUTE OF TECHNOLOGY

參、97學年度學雜費調整背景說明

- 分7種情況說明及試算
【詳附件一-4】

18

南開技術學院
NANKAI INSTITUTE OF TECHNOLOGY

參、97學年度學雜費調整背景說明

- 所有資訊將公布於會計室網站，
網址：
<http://www.nkc.edu.tw/onweb.jsp?webno=3333333;07>

19

南開技術學院
NANKAI INSTITUTE OF TECHNOLOGY

肆、97學年度調漲金額用途

- 調漲2.14%，約增加1,300萬元，其中600萬元，用於學生工讀助學金（若未調漲，總額約800萬元，調漲後，增加為1,400萬元），其餘用於學校校務發展

20

【附件一-1】

96 學年度中部各技專院校每學期學雜費收費標準(未含退撫基金)比較

單位：元

學校別 項目	年 級	科 別 (本校排序)	南開	嶺東	修平	中州	建國	僑光	朝陽
日間 部 學 雜 費	五專前三年	工 科 (3/5)	30,993	30,240	31,590	29,290	31,590	無	無
		商 科 (2/5)	27,213	26,570	無	25,620	27,730	26,420	無
	五專四、 五年級	工 科 (3/5)	39,768	38,760	40,530	37,810	40,530	無	無
		商 科 (2/5)	34,443	33,590	無	32,640	35,100	33,440	無
	二技、四技	工 科(4/7)	52,437	51,060	53,440	50,110	53,440	50,910	54,874
		商 科(4/6)	45,639	44,560	46,520	無	46,510	44,310	47,639
	二專	工 科 (3/5)	39,768	38,760	40,530	37,810	40,530	無	無
		商 科 (2/5)	34,443	33,590	無	32,640	35,100	33,440	無
進修推廣部	二專 (每學分)	工 科 (3/5)	1,298	1,265	1,325	1,240	1,325	無	無
		商 科 (3/6)	1,257	1,225	1,285	1,200	1,285	1,220	無
	二技、四技 (每學分)	工 科(4/7)	1,432	1,395	1,460	1,370	1,460	1,390	1,638
		商 科(4/7)	1,329	1,295	1,355	1,270	1,355	1,290	1,565
在職專班	二技	工 科	無	1,475	1,450	2,000	無	無	無
		商 科(2/4)	1,535	1,425	1,350	1,850	無	無	無

說明：

- (1) 資料來源為各校學雜費專區。
- (2) 「本校排序」為與各校比較收費標準後，由低至高排序。

【附件一-2】

歷年來獎助學金直接嘉惠於學生金額及人數

單位：萬元

年 度 \ 項 目	助 學 金	工 讀 金	獎 學 金	合 計
91 學年度	26 (23 人)	1,725 (1,096 人)	503 (1,525 人)	2,254 (2,644 人)
92 學年度	39 (25 人)	1,539 (355 人)	345 (890 人)	1,923 (1,270 人)
93 學年度	55 (43 人)	1,714 (273 人)	450 (1,258 人)	2,219 (1,574 人)
94 學年度	741 (594 人)	1,351 (335 人)	546 (1,257 人)	2,638 (2,186 人)
95 學年度	895 (人)	1,158 (人)	647 (人)	2,700 (人)
96 學年度	1,046 (預計 900 人)	2,050 (預計 300 人)	704 (預計 1,645 人)	3,800 (預計 2,845 人)

附件3：91~96學年度改善師資情況及經費影響

單位：元及人

師資結構				經費影響			
職級	人數						
	91學年度	96學年度	增減	每位教師	每月總額	計算月數	每年金額
	(A)	(B)	(C=B-A)	(D)	(E=C*D)	(F)	(E*F)
教授	3	17	14	103,530	1,449,420	13.5	19,567,170
副教授	28	66	38	79,820	3,033,160	13.5	40,947,660
助理教授	17	54	37	70,130	2,594,810	13.5	35,029,935
講師	<u>173</u>	<u>104</u>	<u>-69</u>	57,965	<u>-3,999,585</u>	13.5	<u>-53,994,398</u>
合計	<u>221</u>	<u>241</u>	<u>20</u>		<u>3,077,805</u>		<u>41,550,368</u>

說明：

1. 師資結構：91學年度以91年2月1日為基準日、96學年度以96年2月1日為基準日。
2. 資料來源：人事室。

【附件一-4】

97學年度學雜費調整試算

項 目	調整幅度	本校影響 金 額	適用學校 資 格	本校是否 符 合
1. 基本調幅	1.43%	850萬元	每校均可	√
2. 符合審議基準 且有完善計畫	2.14%	1,300萬元	需審議	√
3. 符合審議基準，無 完善計畫，但學院 內受評系所學位學 程成績均達一等	該學院以2.14%調整， 其餘學院1.43%	1,000萬元 (其中工程學群 約380萬元)	需審議	工程學群
4. 符合審議基準且 96學年度未調漲	2.88%	1,700萬元	需審議	不符合
5. 自主四年計畫	2.86%	1,700萬元	需審議	不符合
6. 軍公教調薪	另行公告			
7. 調降	1.43%	850萬元	需審議	

【附件二】

一、財務指標檢視表

項 目	金額/比率				說明	
	93 年度/92 學 年	94 年度/93 學 年	95 年度/94 學 年	96 年度/95 學 年		
學雜費收入	543,523,617 元	543,990,563 元	563,015,687 元	595,626,638 元		
學校經費總收入	694,121,700 元	706,887,844 元	733,866,885 元	798,596,930 元		
公 立	應自籌數 元	元	元	元	近 3 年自籌 數高於學雜 費收入。 1. <input type="checkbox"/> 符合 2.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合	
	近 3 年學校 應自籌數 與學雜費 收入平均 差額			元		
私 立	行政管 理、教學研 究訓輔、學 生獎助學 金支出	554,600,672 元	593,892,741 元	599,257,777 元	657,502,582 元	近 3 年行政 管理、教學 研究訓輔及 獎助學金 3 項支出逾學 雜費收入 80%。 1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符合 2.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合
	近 3 年平均 三項支出 占學雜費 收入比例 %			105.89%	108.69%	
近 3 年平均現金 結餘率			8.23%	4.43%	近 3 年常態 現金結餘率 <15%。 1.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符合 2.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合	

二、助學指標檢視表

項目	金額/比率		說明
	95 年度/94 學年	96 年度/95 學年	
學校獎助學金(含學校配合大專校院弱勢助學計畫或共同助學措施提撥經費)	26,383,157 元	24,188,290 元	
學校總收入	733,866,885 元	798,596,930 元	
學校獎助學金占學校總收入比例	3.60%	3.03%	私立學校獎助學金占學校總收入比例>2%；國立學校>1.5%。 1.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符合 2.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合
學校助學金	20,919,603 元	18,116,879 元	
學校助學金占學校獎助學金比例	79.29%	74.90%	助學金占獎助學金比例>70% 1.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符合 2.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合
學校應提出 97 學年度助學計畫之目標值及查核機制	<p>本校每學年度提供之獎助學金，若以總收入計算，如上表所示，94 學年度學校獎助學金支出數佔學校總收入 3.6%、95 學年度則占 3.03%、96 學年度(獲准調漲 3%學雜費)估計為 4.73%，遠高於部訂 2%之提撥基準數。</p> <p>預估 97 學年度調整學雜費後，本校學雜費收入約 6.1 億元，若總收入以 7.7 億元估算，本校預計提撥 3.8%以上獎助學金約為 2,934 萬元；助學金須占 70%以上，故助學目標值設定為 2,326 萬元，有關本校 97 學年度助學計畫目標值及查核機制之規劃請參附表。如附表 2</p>		1.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符合 2.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具有完善助學計畫及學雜費調整支用計畫，申請全校學雜費收費基準調整幅度放寬為基本調幅之 1.5 倍，即 2.14%。但 96 學年度未調整學雜費之學校，得以 2.88%為調幅上限。			

三、辦學綜合指標檢視表

項 目	說 明
最近 1 次大學校務評鑑無 2 個以上較弱項目，且系所評鑑無系所列為未通過，列待觀察之系所比例不超過全校系所 1/5；技專校院綜合校務評鑑或追蹤評鑑無列為第 3、4 等第者。	1.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符合 2.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合
近 3 年無違背「專科以上學校學雜費收取辦法」所定指標或程序之情事。	1.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符合 2.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合
近 3 年無因校(財)務違法或不當，情節重大，經本部糾正或要求限期改善。	1.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符合 2.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合
該一學年度上學期日間學制生師比在 25 以下。	1.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符合 2.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合 日間學制生師比： <u>17.03</u> (d=a/c) 日間學制學生總數(a)： <u>5,327</u> 專任師資數(b)： <u>239</u> 可計算生師比之師資數(c)： <u>312.75</u>

註：

- (1)日間學制生師比係指日間學制學生數除以全校專兼任教師總和。
- (2)專任師資數(含相當等級之專任專業技術人員)=教授+副教授+助理教授+講師。
- (3)生師比計算至 96 學年度上學期結束(97 年 1 月 31 日為止)。
- (4)可計算生師比之師資數(專任師資數+部分可計專任師資之兼任師資數)。

四、個別學院申請放寬調幅檢視表

- (一)依本辦法第 8 條規定，學院所屬系、所、學位學程經大學系所評鑑均為通過，或經技專校院專業類受評系、所、學位學程成績均達一等者，該學院得於基本調幅 1.5 倍即 2.14%內提出調整學雜費收費基準之申請。但 96 學年度未調整學雜費之學校，得以 2.88%為調幅上限。
- (二)學校應於本部核准該學院調整學雜費收費基準後 2 個月內，就該學院訂定完善助學計畫，並報本部備查。

學院名稱	大學系所評鑑 / 技專專業類評鑑		說明
	總系所數(含學位學程)	列為通過或達一等之系所數	
工程學群	3	3	1.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符合 2.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合

南開技術學院 97 學年度調漲學雜費試算表

單位：元

日 間 部	年 級	科 別	調整前學雜費	調整後學雜費	增加金額
	五專前三年	工 科	31,405	32,077	672
		商 科	27,619	28,210	591
	五專四、五年級及 二專	工 科	40,332	41,195	863
		商 科	34,976	35,724	748
	二技、四技	工學系	53,202	54,341	1,139
		商學系	46,370	47,363	993
進修學院、 進修部	二專（每一學時）	工 科	1,317	1,345	28
		商 科	1,276	1,302	26
	二技、四技 （每一學時）	工學系	1,453	1,484	31
		商學系	1,348	1,376	28
在職專班	二技（每一學時） 多媒體設計系	商學系	1,557	1,590	33
研究所	一班生		50,320	51,397	1,077
	在職專班		雜費 10,000 及每學分費 5,100	雜費 10,214 及每學分費 5,209	109

說明：

1. 上述不包括電腦實習費\$900(限修習電腦者，未調漲)
2. 退休撫卹金已包括於學費內。